

國立臺南大學 函

地址：700301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

聯絡人：吳馨如

電話：06-2133111 分機：178

電子信箱：katy1015@mail.nutn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南大教育字第11100086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A09670000Q_1110008641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1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課程（增開場次）」，請貴署惠予函轉各直轄市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（處）轉知所轄學校及各高級中等學校，並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鈞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02月16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084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，貴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承辦「111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閩客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計畫」，111年度培訓課程前十梯次業已截止報名或完訓，後續「增開梯次」相關時程如下：

（一）第十一梯次：

1、報名時間：111年06月10日（五）中午12時至111年06月17日（五）晚上11時59分。

2、課程時間：111年07月23日、07月26日、07月29日、07月30日、07月31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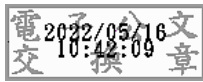


(二)第十二梯次：

- 1、報名時間：111年06月24日（五）中午12時至111年06月30日（四）晚上11時59分。
 - 2、課程時間：111年08月01日至08月05日止。
- 三、請貴署協助轉知所管之各級學校，並請學校惠允與會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- 四、檢附培訓課程（增開場次）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

副本：教育系教授 鄭新輝、教育系副教授 李郁緻、國語文學系兼任助理教授莊雅雯



訂



線

